

近日，宜宾珙县公安局经侦大队抓获涉嫌利用信用卡诈骗的犯罪嫌疑人段某某。

自2009年8月19日开始，段某某使用牡丹卡透支，截止2011年2月23日，透支本金16055.94元，透支利息5275.52元，各项息费3055.30元，合计欠款24386.76元，持卡人开始透支后，经工商银行多次催收仍不归还，且透支时间超过三个月。

为严厉打击银行卡犯罪，近期，珙县公安局经侦大队按照上级要求，立足辖区实际，从建立、完善联合长效机制入手，积极采取三项措施，加大打击银行卡网天网-2011专项行动，经侦大队民警在银监部门的配合下，共检查金融部门20多个，有力地净化了珙县经济市场，保护了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